证券简称: 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: 2018-043

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股权解除质押的情况

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 股东施卫东先生的通知,2018年4月19日施卫东先生将其分别于2017年6月 15 日质押给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5,800 万股股份、2018 年 2 月 12 日质押给长 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,共计6,300万股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 手续,本次解除质押的6,300万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8.06%, 占公司总股本 39,195.07 万股的 16.07%。

二、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施卫东先生持有公司16.554.58万股,其中4.138.645万股 为无限售流通股,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5,300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的比例为 32.02%, 占公司总股本 39,195.07 万股的 13.52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0日